



RB-02-03	地块编号	▲	建议机动车出入口
U9	用地分类代码	—	机动车禁开口路段
U9	其他公用设施用地	—	区界
G2	防护绿地	R15	圆弧半径
—	地块边界	30.0	尺寸标注
—	规划道路		

地块编号	RB-02-03	RB-02-01
用地代码	U9	G2
用地性质	其他公用设施用地	防护绿地
用地面积(平方米)	4229.62	—
容积率	<2.0	—
建筑高度(米)	<24	—
建筑密度(%)	<35	—
绿地率(%)	≥20	—
机动车停车位配建	依照《郑州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(试行)》(郑自然资文〔2019〕229号)执行	
非机动车停车位配建	依照《郑州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(试行)》(郑自然资文〔2019〕229号)执行	
配套设施	机动车停车场(库)、非机动车存车处、垃圾收集点	
用地兼容性	—	
建筑后退	建筑高度(米)	H<24
道路红线	白云路	10
	登封路	10

备注

- 1、各地块建筑退界须满足地下燃气管道的安全控制范围等相关要求。
- 2、建筑后退地界、配建停车位等具体标准，在进行建筑方案设计时依照《郑州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(试行)》(郑自然资文〔2019〕229号)执行。
- 3、各类市政管线的具体接口位置，应在修建性详细规划中结合规划地块总平面及竖向确定。
- 4、人防设施按照国家规定的要求配套建设，相应指标在修建性详细规划中予以落实。
- 5、规划范围内用地开发建设原则上按照《郑州市海绵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指导意见(试行)》执行，最终以郑州市批准的海绵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指导意见细则为准。
- 6、地块开发建设按照《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的通知》(郑政办文〔2017〕65号)关于绿色建筑的相关规定及最新政策执行。
- 7、地块防洪防涝建设按照《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加强防洪防涝规划建设的指导意见》及最新政策执行。
- 8、规划范围内新建建筑应严格执行强制性节能标准，符合国家、省、市关于绿色建筑、海绵城市、装配式建筑的相关要求。